

四庫全書

子部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

歷代制度詳說

御題詩

卷二

詳校官中書臣沈鳳輝

侍讀臣孫球覆勳

總校官庶吉士臣侍朝

校對官編修臣裴謙

謄錄監生臣曹秀榆

御題歷代制度詳說

中原文獻有家模講學還從張與朱酌古準今列條目
鎔經鑄史示師謨詎寧考据資談柄欲見施行洽化樞
昔未羶薌後知重吁嗟此弊那能無

全唐詩話卷之三



御題詩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十一

歷代制度詳說

類書類

提要

臣等謹案歷代制度詳說十二卷宋呂祖謙撰祖謙有古周易已著錄此書凡分十三門一曰科目二曰學校第三門原本闕頁佚其標題所言乃考課之事四曰賦役五曰漕運六曰鹽法七曰酒禁八曰錢幣九曰荒政十

欽定四庫全書

歷代通鑑輯覽
提要

曰田制十一曰屯田十二曰兵制十三曰馬
政皆前列制度敘述簡賅後為詳明議論明
切元泰定三年嘗刊行前有廬陵彭飛序稱
為祖謙未竟之書故止於此其或然歟刊板
久佚此本輾轉傳寫又多訛缺其錢幣門中
脫二頁荒政門中脫二頁今悉據通典所引
補足中間誤字亦考核校正惟第二卷脫去
標題之數頁則無可檢補姑仍其舊飛序稱

紫陽浙學功利之論其意盖有所指永嘉諸君子未免致疵議焉祖謙以中原文字之舊歸然為渡江後大宗紫陽倡道東南祖謙實羽翼之性命道德之原講之已洽而尤潛心於史學似欲合永嘉紫陽而一之云云盖有元中葉新安之學盛行飛恐人執朱子之論薄視此書故作是言也考祖謙年譜不載此書蓋採輯事類以備答策本家塾私課之本

其後轉相傳錄遂以付梓原非特著一編欲以立教與講學別為一事各不相蒙所謂言豈一端各有當也飛必牽合調停與葉盛水東日記必謂文章關鍵為亦講學之一端者同一迂陋叅同契陰符經朱子皆有論著飛亦將謂欲合孔孟黃老而一之乎乾隆四十二年四月恭校上

總纂官臣紀昀臣陸錫熊臣孫士毅

總校官 臣 陸 費 暉

歷代制度詳說原序

天下無道外之事事外之道禮典命討皋陶以歸之天
為天下國家有九經王天下有三重子思子以本之至
誠之道其揆一也自性理之說興世之學者歧道學政
事為兩途孰知程朱所以上接孔孟者豈皆托之空言
不如載之行事之深切著明也紫陽夫子浙學功利之
論其意蓋有所指永嘉諸君子未免致疵議馬東萊先
生以中原文獻之舊歸然為渡江後大宗紫陽唱道東

南先生實羽翼之故凡性命道德之源講之已洽而先生尤潛心於史學似欲合永嘉紫陽而一之也嗚呼先生宏綱大用既未得施於當時所著制度詳說又弗及竟於古今沿革之制世道通變之宜貫穿折衷首尾備見鑿鑿如桑麻穀粟切於民生實用有不容闕者焉空虛華靡之學日勝斷喪學者心術至於浮淫壞爛之極先生此書寢鬱而不彰則其用心之苦亦可悲矣科復策興書肆板而行之使讀者知窮經以立其本涉史以

通其變研究事理以觀其會通然後見天下果無道外
之事事外之道而古人窮理經世之學蓋如此豈徒以
資時文之楨具也哉泰定三年丙寅夏五後學廬陵北
山彭飛謹書

欽定四庫全書

歷代制度詳說卷一

宋 呂祖謙 撰

科目

制度

賓興大司徒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一曰六德知
仁聖義忠和二曰六行孝友睦婣任恤三曰六藝禮樂
射御書數鄉大夫三年則大比考其德行道藝而興其
賢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以禮禮賓之獻賢能

之書於王王再拜受之登於天府內史貳之

地官

論士

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

注移名於司徒也

司徒論選士

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士升於司徒者不征於鄉升於

學者不征於司徒曰造士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

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

注移名於司馬進士可進受爵祿也

司馬辨論

官材論進士之賢者以告於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

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

王制

孝弟力田漢惠

帝四年舉民孝弟力田者復其身

文帝十二年詔孝

弟力田三老廉吏今萬家之縣云無應令其議戶口率

置三老孝弟力田常員

并漢書

後漢顯宗中元二年賜

三老孝弟力田爵人三級

唐廣德二年停孝弟力田

科

唐會要

開寶三年詔諸州有孝弟德行者籍滿萬五

千戶聽舉一人

會要

開寶八年詔郡國察民有孝弟力

田或文武堪用者

會要

制舉漢文帝二年詔舉賢良方

正能直言極諫者

武帝建元元年丞相衛綰奏賢良

或治申商韓非蘇秦張儀之言請皆罷奏可 元光元

年五月詔賢良曰賢良明於古今王事之體受策察問

咸以書對於是董仲舒公孫弘等出馬并漢書光武建

武六年以日食舉賢良方正諸漢帝凡日食地震山

崩川竭皆詔舉賢良通典唐制取士天子自詔者曰制

舉所以待非常之材馬唐選舉志臨難不顧徇節寧邦科長

壽三年薛稷長材廣度沉迹下僚科證聖元年張翊才膺管

樂科神龍二年張大來藏名負俗科景雲二年李俊文經

邦國科先天元年韓休道侔伊吕科先天元年張九齡將帥

科開元十二年

裴救復

王霸科開元二十二年

劉樂道安

貧科大曆二年

楊鷹

軍謀越衆科建中元年

夏侯審

國

初制科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經學優深可為師法詳

閑吏理達於教化凡三科應內外草澤人并許諸州及

本司解送上吏部對御試策一道二三千字以上取文

理俱優者為八等景德四年帝曰比設此科欲求材

識若但考文義苟有濟時之用安得知今策問宜用經

義參之時務天聖七年詔復置賢良方正能直言極

諫博通典墳明於教化才識兼茂明於體用詳明吏理
可使從政識洞韜略運籌決勝軍謀宏遠材任邊寄六
科內外官許應又置高蹈丘園沉淪草澤茂材異等三
科草澤人許應并進所業策論五十首如優長召試論
六首以三千字為合格即御試 熙寧二年賢良孔文
仲考入第三等詔毀薄時政不足收錄告示發赴本任
熙寧七年中書門下言今進士已罷詞賦所試事業
與制舉無異賢良等科乞罷從之 乾德二年賢良 頌

贊

天聖八年茂材富景祐二年體用吳嘉祐六年賢

良

蘇轍
蘇軾

孝廉元光元年董仲舒請擇吏民賢者歲貢

二人帝於是令郡國舉孝廉各一人元朔元年詔孝

廉或闔郡不薦一人不舉孝者以不敬論不察廉免并漢

書

光武十二年詔三公舉茂材廉吏各一人所舉率

不復試謗議漸生通典漢獻帝建安五年詔舉至孝

漢順帝陽嘉元年左雄議察舉限年四十以上諸生試
家法文吏課牋奏有不承科令者正其罪法如有顏回

子竒不拘年齒有廣陵孝廉徐淑年未及舉雄詰顏回
聞一知十孝廉聞一知幾淑無以對乃譴還郡於是太
守胡廣等十餘人皆坐謬舉免黜唯陳蕃等三十餘人
得拜郎中自是牧守畏慄莫敢輕舉迄于永嘉察選清

平多得其人

左雄傳

孫權郡察孝廉州舉茂材

三國志

魏黃初三年除漢限年之制

通典

東晉元帝以喪亂孝

秀不復策試既經略粗定乃詔試經孝秀莫敢應命

唐高祖詔諸州秀才縣考試州長重覆試歲隨方物入

貢通典

貞觀十八年引孝廉問皇王政術并不能答

初秀才科等最高試方略五條貞觀中有不第者坐其
州長於是廢開元後復有此舉時無及第者自是士俗
所趨向惟明經進士二科而已適典寶應二年揚綰請

依鄉舉里選察秀才孝廉明經進士并停旋復故通典

建中元年停孝廉科會要計偕元光五年詔召吏民明

當世之務習先聖之術者縣次續食令與計偕漢武紀注計者

上計簿使也郡國每歲詣京師上
之令所召之人與上計者俱來

武學成帝元延元

年四月詔北邊舉勇猛知兵法者各一人 後漢安帝

建安元年詔舉武猛堪將帥者各五人 晉武帝咸熙

五年詔舉勇猛秀異 唐長安二年教人習武藝每歲

如明經進士法送兵部科試長塲馬射步射平射筒射

又有馬槍翹關負重身材之選翹關長丈七尺徑三寸

半凡十舉後手持關距出處無過一尺負重負米五斛

行二十步皆為中第

通典并
唐志

天聖七年詔置武舉

天聖八年帝御崇政殿親試武舉人 皇祐元年罷武

科舉 治平元年復置武舉 諸科後漢順帝陽嘉元

年以太學新成試明經下第者補弟子增甲乙科

後漢書注

云音義曰甲科謂作簡策難問列置案上在試者意投射取而答之謂之射策上者為甲次者為乙若錄政化

得失顯而問之謂之對策 唐明經之制有五經有三經有二經有

學究一經有三禮有三傳

選舉志

明經所試一大經及孝

經論語爾雅帖既通口問一經十義得一者為通問通

而後試策三條皆通者為第 熙寧四年明經科廢罷

中正魏文帝立九品官人之法州郡皆置中正

注云九品

之制因後漢建安中衣冠多離本土置中正為之區別及法弊也唯能知其閭閻非復辨其賢愚九品及中正

開皇中
方罷

進士隋煬帝始建進士科唐寶應二年楊綰

上疏言進士科起於隋大業中 唐因隋舊明經進士

二科初止試策貞觀八年詔加進士試讀經史一部至

調露二年劉思立奏二科并加帖經通典及試雜文會進要

士所試一大經及爾雅帖既通後試文試賦各一作文

通而後試策凡五條皆通者為第通典貞觀二十三年王

師旦知舉而張昌齡王公謹聲震京邑奏等第無二人

名太宗召師旦問之對曰此輩體性輕薄文章浮豔擢
之恐有變風雅帝以為名言 唐李揆乾元中進禮部侍
郎揆病取士不考實徒露搜索禁所挾而迂學陋生胙
枕圖史且不能自措於詞乃大陳書廷中進諸儒約曰
上選士第務得才可盡所欲言由是人人稱美本傳先
是進士試詩賦建中二年趙贊以箴論表贊代詩賦大
和八年復試詩賦 鄭覃疾進士浮薄屢請罷之文宗
曰敦厚浮薄色色有之進士科取人二百年矣不可遽

罷會

要

武宗即位李德裕論進士不根藝實朝廷顯官

須公卿子弟為之

會要

太平興國三年詔律賦以平側

次用韻

天聖五年詔進士參考策論

慶歷四年宋

祁等言使士皆土著而教之於學校先策論則文辭者

留心於治亂簡其程式則宏博者得以騁問以大義則

執經者不專於記誦賦許依倣唐人賦體詔頒下 五

年詔進士諸科如舊制考校

注云先是頒行宋祁等新制上封者言非便

熙寧四年詔進士罷詩賦帖經墨義令各占一經并論

語孟子諸科稍令改進士科 嘉祐二年詔自今間歲

一開科場

四年設科
時頗淹久

治平三年詔今後三歲一開科

場 唐取士制唐制取士之科多因隋舊然其大要有

三由學館者曰生徒由州縣者曰鄉貢皆升於有司而

進退之其科之目有秀才有明經有俊士有進士有明

法有明字有明算有一史有三史有開元禮有道舉有

童子有史科此歲舉之常選也其天子之自詔者曰制

舉所以待非常之材焉

選舉
志

殿試武后天授元年策問

貢士於洛城殿貢士殿試自此始

通鑑

開寶六年三月

帝御講武殿復試進士 慶曆二年正月七日富弼言

省試有三長殿試有三短請令南宮考定高下於殿廷

唱名著為彛式九月詔且依舊例 熙寧三年三月上

御集英殿試進士內出制策 知舉玄宗開元二十四

年舊制考功員外郎掌試貢舉人有進士李權陵海員

外郎李昂議者以員外郎位卑不能服衆敕自今委禮

部侍郎試貢舉人

通鑑

帖經帖經者以所習經掩其兩

端中間開為一行裁紙為帖凡帖三字隨時增損得四得五得六者為通天寶十一載揚浚始開為三行試日設兵衛薦棘圍之進士大抵千人得第者百一二明經倍之得第者十一二試已糊其名考之 別試初禮部

侍郎親故移試考功謂之別頭正元十六年中書舍人高郢奏罷議者是之 元和十三年庾承宣奏復考功

別頭試 太和三年姚中立奏停考功別頭試 六年

賈餗又奏復之 唐選舉志 家保狀會昌四年中書門下奏

舉人於禮部納家狀後望依前五人自相保 公薦建

隆四年詔不得更發公薦

故事每歲知舉將赴貢闈臺間得公薦所知

累

舉賜出身開寶三年詔貢士十五舉者具名以聞籍到

司馬浦等百六人賜本科出身 鎖廳天禧二年詔鎖

廳應舉人到省不及格勒停 元年詔鎖廳不合格除

落罪名

詳說

取士科目自夏商以前不見於經其可見者至周始有

自周後數千載凡其間廢置因革輕重就所偏者看皆自可考然而考論須見得廢置因革輕重之所以然以大略觀之大抵向前重向後愈輕且如周禮以鄉三物教民謂之賓興只看賓之一字當時蓋甚尊士詳考前一段他一個本末度數精詳具備固不必說只看他賓興之三年大比獻賢能之書於王王拜受之登於天府內史貳之如此其重及至後世如飲墨水如奪席脫客刀如棘闡如糊名若防奸盜然為士者須深思其故何

故古如此重後世如此輕須當深究之三代之時士一
個進修之至惟上之人自求之故如此重又須看當時
之於士待之甚重而攷之則甚詳後世待之既輕攷之
又畧且如王制論鄉秀士升於司徒曰選士司徒又論
其士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士然後方免其徭役大樂
正又論造士之秀者升諸司馬曰進士這裏方可以受
爵祿司馬政官也以其可使從政也凡經四級然後始
從政然猶未也司馬又辨論官材論其賢者以告於王

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待其位定始與之以祿一人之身未入仕之前凡經四級已入仕之後凡經三級經七級然後始得祿其攷之詳如此成周之時見得官爵皆天位天祿不敢輕授至後世與之甚遽全以文字高下為進退蓋有以一日之長而決取終身之富貴者然論其大略漢唐以來大抵自重而漸輕自緩而漸速由漢以來雖不能如三代拜受之禮然猶長州身勸為之駕雖以當時號為諂諛如公孫弘者猶

是鄉人勸勉而來未嘗自進到得後來唐始令投牒自

進

按原本作楊綰投牒自進通考作唐始令投牒自進考唐書實應二年禮部侍郎楊綰請進士勿自投牒

非綰投牒自進也今依通考改正

而士始甚輕此所謂自重而漸輕自

漢至唐進士登第者尚未釋褐或是為人所論薦或再

應皆中或藩方辟舉然後始得釋褐至本朝始放進士

及第即放釋褐此所謂自緩而漸速科目雖多其間歷

代常行自有數自漢至隋以前惟孝廉與秀才常行自

隋唐至本朝惟進士明經常行至熙寧後王荊公用事

改取士之法自是進士獨存明經始廢此其大畧可見
其次便是制科却歷代常行不廢漢則因事而舉六朝
亦間舉至唐及本朝亦未嘗廢到得熙寧間王荊公得
政孔文仲對策議新法制科始罷至元祐初又再復得
兩三舉至紹聖初章惇為相欲行荆公法又再罷大抵
三代之時不尚是語言文章至漢以來則有所謂射策
對策是時已成科舉之習雖然尚理會經義入與時議
到隋煬帝之時風俗浮華始有進士之科方有律賦自

唐以來孝廉秀才之科尚在但只是明經進士二科盛而孝秀衰是時才記傳記則謂之明經文章之士則謂之進士故有記問者則得明經有辭藻者則得進士當時南北未分兩邊各自設科既分之後後周進士未設尚自理會秀孝二科是時南人高南師北人高北師各守家法莫之能定當時主司有欲優劣之者反為所難隋煬帝時風俗浮華進士科始立至唐初間進士明經都重及至中葉以後則進士重而明經輕蓋當唐之時

文華之士多了故如此到得本朝待遇不同進士之科
往往皆為將相皆極通顯至明經之科不過為學究之
類當時之人為之語曰焚香收進士嗔目待明經才設
進士試時便設香案有拜跪之禮才到明經試時則設
棘監守惟恐他傳義當時進士却有帖經之制他文士
都不屑去記這傳義於是有贖帖才是進士科試帖經
不知是或作一篇文章或作一賦便可贖帖經及至熙寧
間荆公罷詞賦帖經墨義併歸進士一科齊魯河朔之

士往往守先儒訓詁質厚不能為文辭所以自進士科一併之後榜出多是南人預選北人預者極少自哲廟以後立齊魯河朔五路之制凡是北人試者皆別考然後取人南北始均慶歷中范文正公富鄭公韓魏公執政欲先試論策使工文辭者言古今治亂簡其程式使得以逞問以大義使不專記誦自是古文漸復一年而三公皆罷政此制遂停王文正為相南省試進士當仁不讓於師賦時邊讓李迪皆有名場屋榜出二人不與

試官取其文觀之李以落韻邊以師為衆與注疏異特
奏令御試王公議以為落韻者不審爾若舍注疏而立
說不可許遂取李黜邊前輩之守注疏如此嚴至王荆
公始以注疏皆不可用作三經說令天下士非從三經
者不預選舉之列罷詞賦又以春秋有三傳難通罷之
至元祐間始復詞賦增春秋又至紹聖章惇執政欲復
介甫法遂復罷詞賦去春秋後來至欽宗又始復元祐
制大抵須是有鄉舉里選底風俗然後方行得鄉舉里

選之制所以揚綰復鄉舉里選未幾停罷緣是未有這
風俗今已為士須思所以為風俗者何由又須深察三
代之所以厚而後世之所以薄者何故則亦庶乎復古

歷代制度詳說卷一

欽定四庫全書

歷代制度詳說卷二

宋 呂祖謙 撰

學校

制度

學官帝曰夔命汝典樂教胄子直而溫寬而栗剛而無

虐簡而無傲

虞書

司徒掌邦教師氏教國子保氏養國子

地官大司樂建學政

春官

大樂正小樂正以詩書禮樂造士

王制大司成論說

文王世子

太常屬官有博士武帝建元五年

置博士宣帝黃龍元年增員十二人

前漢初武帝立博士書惟有歐陽生

禮后倉易楊何春秋公羊而已至孝宣世復立大夏侯勝小夏侯建尚書大戴德小戴聖禮施讐孟喜梁丘賀易穀梁春秋元帝復立京房易平帝立左氏春秋毛萇詩逸禮古文尚書

太常卿一人中

二千石博士祭酒一人六百石博士十四人比六百石

後漢博士祭酒博士本四百石宣帝增秩光武立施孟梁丘京氏歐陽大小夏侯尚書齊轅固魯申公韓嬰毛萇詩大小戴禮嚴彭祖顏安春秋凡十四博士

西晉武帝置國子祭酒博士

江左增為十六人不復分掌五經而謂之大學博士

晉車

嗣言二漢舊事博士之職惟舉明經之士遷轉各以本資初無定班

開皇中國子不隸

太常自前代皆屬太常

隋

國子監祭酒一人司業二

人武德初以國子監曰國子隸太常寺貞觀二年復曰

監高宗龍朔二年改曰司成館咸亨二年復曰監武后

垂拱元年改曰成均尋復

唐高宗龍朔二年改博士曰宣業

國子監闕

司業則以朝官判監事國子監直講以國子監領六學

一曰國子學生徒分習五經 弘文館唐高宗龍朔二

年置於東都上臺生徒三十人崇文館龍朔二年置於

東都東宮生徒二十人兩館生徒並以皇族后親三品

以上子孫為之廣文館玄宗天寶九載置領學子生業

進士者西都六十人東都十人學舍有虞氏養國老於

上庠養也大學養庶老於下庠小學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大學

養庶老於西序小學商人養國老於右學大學養庶老於左

學小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糾也大學養庶老於虞庠小學虞庠

在國之西郊王制內則本章注上庠右學在西郊下庠左學

在國中王宮之東東膠亦在國中王宮之東西序虞庠

在西郊董仲舒曰五帝名大學曰成均 唐太宗增築

學舍一千二百區

選舉志

慶厯四年以錫慶院為大學

五年以馬軍都虞候公宇為大學熙寧四年復以錫慶

院為大學 養老四代庠序養老

見上

凡養老有虞氏以

燕禮夏后氏以饗禮商人以食禮周人修而兼用之則

內

疏云皇氏云人君養老有四種一是養三老五更二是子孫為國難而死者祖父三是養致仕之老四是引戶枝年養庶人之老熊氏云天子視學之年養老一歲有四謂四時皆養故鄭氏注凡飲養陽氣凡食養陰氣陽用春夏陰用秋冬是四時凡四也按文王世子云凡大合樂必遂養老注云大合樂謂春入學舍菜合舞秋頌學合聲通前為六又季春大合樂天子視學亦養老世子云凡視學必遂養老是總為七也

凡養

老五帝憲三王有乞言食三老五更於太學天子袒而割牲執醬而饋執爵而酌寃而總干所以教諸侯之弟也 後漢明帝永平二年十月幸辟雍行養老禮尊事

三老

李躬為三老

兄事五更

本紀桓榮三老五更皆取有首妻男女全具者為之蔡邕曰更

當為叟譙周曰漢中興三老不答拜後革之

和帝魏高貴鄉公後魏孝文後

周武帝皆行養老禮辟雍周大雅文王靈臺於樂辟雍

疏云韓詩說辟雍者天子之學圓如璧壘之以水在南方七里之內立明堂於中五經之文所藏處蓋以茅草鄭氏以辟雍在西郊則與明堂宗廟皆異處穎子容云大廟有八名清淨謂之清廟禘祫謂之大廟告朔謂之

明堂饗射謂之辟雍占雲謂之靈臺其四門之學謂之太學其中室謂之太室表準云死生交錯非其禮矣大

司樂疏云三代天子學總曰辟雍

漢劉向請興辟雍王莽立辟雍

後漢光武中元元年初建明堂辟雍靈臺

本記辟雍去明堂三百步

顯宗和帝順帝皆臨辟雍饗射

魏晉東晉後魏皆有

辟雍教法周大宰以九兩繫邦國之民三曰師以賢得

民四曰儒以道得民周大司徒以本俗六安萬民四曰

聯師儒

並周禮

王制司徒修六禮以節民性明七教以

興民德齊八政以防淫一道德以同俗命鄉簡不帥教

者以告者老皆朝於庠習射尚功習鄉尚齒不變右鄉

移左左鄉移右如初禮不變移之郊不變移之遂不變

屏之遠方終身不齒樂正崇四術立四教

尚書傳曰年十五入小學

十八入大學春秋教以禮學冬夏教以詩書王子羣后卿士

之適子國之俊選皆造焉不帥教者大樂正以告於王

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皆入學不變王親視學不變

屏之遠方終身不齒

王制

春夏學干戈秋冬學羽籥大

司成論說在東序

文王世子

比年入學

每歲來入也

中年考校

間歲

一年視離經辨志

離經斷絕句也辨志謂別其心志所趨向也

三年視敬業

樂羣五年視博習親師七年視論學取友謂之小成九

年知類通達強立而不反謂之大成

學記

漢武帝元朔

五年丞相公孫弘請太常擇民年十八儀狀端正補博士弟子復其身一歲能通一藝以上補文學掌故不通

罷之

儒林傳

唐國子授經以周易尚書周禮儀禮禮記

毛詩春秋三傳各為一經兼習孝經論語老子太宗詔諸生能通一經者皆署更太學以四品五品及郡縣公

子孫及從三品之曾孫為之 慶厯二年國子監言國

學除七品以上子孫許試補外八品以下至庶人例不

受補每多冒稱欲依唐四門學以八品至庶人子孫補

學生從之 郡國鄉學周州長春秋以禮會民而射於

州序序州黨之學也黨正以禮屬民飲酒於序地也古之教者家

有塾黨有庠術有序國有學學記術當為遂諸侯天子命之教

然後為學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天子曰辟雍

諸侯曰頴宮王制頴之言班也所以班政教魯僖公修泮宮泮者半也半有

水半無水也半水者蓋東西門以南通水北無水也

漢元帝郡國置五經百石

卒史

儒林傳

後魏獻文帝大安元年初立鄉學郡置博

士助教後魏郡縣學始乎此梁武帝北齊文宣帝並州

郡立學 隋開皇二十年廢州縣學煬帝州郡置學官

州縣學春秋仲月釋奠 高祖武德七年詔諸州縣及

鄉並令置學開元二十一年敕州縣學生兼習吉凶禮

公私有禮事處令示儀式 太平興國二年賜廬山白

鹿洞書史至道二年賜嵩陽書院額咸平四年潭州兵

麓書院降經史大中祥符二年賜應天府書院額景祐

四年詔藩鎮許立學他州勿聽慶厯四年詔諸州各

立學如學者二百人以上許更置縣學祀典大司樂

掌成均之法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之死則為樂祖祭

於瞽宗

春官

大胥春入學舍采合舞

春官采讀為菜蘋蘩之屬王制疏云釋菜

無牲牢幣帛釋奠有牲牢幣帛

仲春上丁命樂正習舞釋菜

月令

凡學春

官釋奠於先師秋冬亦如之

春官官謂詩書禮樂之官釋奠者直奠置其物無食

飲酬酢之禮

凡釋奠者必有合也

國無先聖先師則所釋奠者必與鄰國合也

有

國故則否

文王世子若周則有周公魯則有孔子則不合也

魏齊王正始七年

祀孔子以顏淵配東晉祭先聖舊以社日孝武改用孟

秋

南齊釋奠樂舞牲器悉依上公

北齊月朔祭酒

領諸生拜孔聖揖顏回

四仲月上丁釋奠

唐高祖

武德二年釋奠以周公為先聖孔子配享貞觀二年房

玄齡議晉宋梁陳及隋大業皆以孔子為先聖顏回為

先師詔罷周公祠更以孔子為先聖顏回為先師二十

二年詔左丘明至范甯二十一人用其書行其道宜配

享孔子廟高宗顯慶二年長孫无忌等議永徽今改用
周公為先聖孔子為先師請改從貞觀從之 開元八

年詔顏回等十哲易為坐像曾參特坐於十哲之次圖

七十子及二十二賢於廟壁二十七年制曾參不載四

科俾修舊位 建隆元年帝親製文宣王兗國公二贊

天僖五年以聖製文宣王贊及近臣撰十哲七十二

賢贊鏤板 幸學天子將出征類於上帝宜乎社造乎

禰馮於所征之地受命於祖受成於學

定兵謀也

出征執有

罪反釋奠於學以訊讖告王制天子視學大昕鼓徵所以

警衆也

文王世子昧與擊鼓以名衆

漢高帝十二年章帝元和二

年安帝延光三年後魏孝文太和十九年唐高宗乾封元年大中祥符元年皆幸魯祠孔子後漢光武建武

四年晉武帝太始七年惠帝元康三年成穆孝武三帝

梁武帝天監七年九年北齊孝武永熙中年後周宣帝

大象二年隋文帝唐高祖

按自漢光武建武四年至高祖但列累朝年號不著幸

學事實當有缺文

建隆元年太祖幸國子監太宗端拱元年

幸監召李覺講易泰卦淳化五年孫奭講堯典說命真
宗咸平二年崔偓佺講大禹謨仁宗天聖二年馬龜符
講說 世子齒於學國人觀之曰有父在則禮然其二

曰有君在則禮然其三曰長長也

文王世子

天子設四學當

入學而太子齒唐玄宗開元七年太子行齒胄禮太子

謁先聖為初獻亞獻終獻並以胄子詔褚無量坐講

晉惠帝為太子及愍懷太子講經竟並親釋菜於太學

元帝大興三年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梁武帝天監

八年北齊唐太宗貞觀二十二年高宗總章元年開曜

元年永隆二年中宗景龍二年睿宗先天元年並太子

釋奠

元嘉釋奠舞六佾天監釋奠著絳紗褱貞觀釋奠太子為初獻國子祭酒張復嗣為亞獻揖司業趙

洪智為終獻

置博士弟子員前漢高帝未遑庠序之事孝惠

高后文景諸博士具官待問未有進者武帝元朔五年

令太常置博士弟子五十人

儒林傳昭帝增百人元帝增千人成帝增三千人後

漢質帝遊學至三萬生晉武帝初太學生三千人大始八年七千人東晉孝武帝置太學生六千人後魏道武太學生三千人宋武帝置生三百二十人北齊太學生二百人隋三百六十人唐高祖百四十員太宗國學八

千餘人皇祐二年內舍生以百人為限熙寧元年於內舍二百人外增外舍生一百員四年外舍生不限員上舍一百員內舍二百員漢武帝立五經博士開弟子員設科射策

訖於元始一經說至百餘萬言大師衆至千餘人

儒林贊

江左迄宋齊時或置學不能十年鄉里莫或開館公

卿罕通經術梁武帝天監四年開五館建國學以五

經教授以明山賓陸璣沈浚嚴植之賀瑒補博士各主

一館有數百生慶歷二年侍御史王洙言國子監每

科詔下許品官子弟投保官家狀量試藝業給牒充廣

太學律學三館學生多或至千餘人即隨秋試召保
取解及科場罷日則生徒散歸居常講筵無一二十人
聽講欲自今聽學滿五百日者方得取應從之 熙寧

四年增廣太學生員分三等以初入學生員為外舍不
限員自外舍升內舍自內舍升上舍以百員內舍以二

百員為限 封爵先聖元帝賜孔霸爵關內侯號褒成

君奉孔子後

孔光傳

平帝元始初謚孔子曰褒成宣尼

公 後魏孝文大和十六年改謚宣尼曰文宣尼父後

周宣帝大象二年封孔子為鄒國公 唐高宗乾封元年贈孔子太師武后天授元年封孔子為隆道公玄宗開元二十七年謚孔子為文宣王其後嗣褒聖侯改封嗣文宣王是年顏子贈兗國公閔子騫十哲贈侯曾參七十二子贈伯 大中祥符元年謚宣尼曰元聖文宣王後避聖祖名改至聖文宣王立學後漢光武建武四年初起太學光武中年以後專事經學開門受徒者編牒不下萬人光武中元元年初建三雍明帝永平二年

親行其禮正坐自講園橋門而觀聽者蓋億萬計九年

期門羽林之士悉令通孝經匈奴亦遣子入學通鑑安帝

薄於藝文博士倚席不講學舍鞠為園蔬通鑑順帝永建

六年起大學質帝時遊學至三萬餘生然章句漸疎而

浮華相尚 後漢靈帝熹平四年正五經文字刻石立

於太學門外本紀北齊昭帝詔文襄所運石經列於學館外唐文宗命張參定五經鏡之石嘉祐

六年章友直篆石經碑 魏文帝黃初五年立太學於洛陽 吳

孫休永壽元年立學 蜀時文立遊大學按此七字疑有誤

晉武帝修立學校荀顛以制度贊維新鄭沖以儒學登保傅茂先以博學參朝政子真以好禮居秩宗東晉元帝中興賀荀刁杜諸賢並稽古博文東序西郊未聞絃誦自穆帝至武帝並以中堂為太學晉自中朝而迄於江左莫不崇飾華競祖述虛無後魏道武於平城先立太學太武始光三年春起太學於城東後徵盧元高允等而州郡各舉才學於是人多砥礪儒術轉興孝文遷都洛邑立太學劉芳李彪以經書進崔允邢巒以

文史達 宋明帝大始中初置總明觀元儒文史四科
南齊武帝永明三年詔立學乃省總明觀 北齊興
和武定之間儒業復盛 後周文帝出魏晉之制度復
姬旦之茂典盧景宣修五禮之缺長孫紹遠正六樂之
壞明皇纂歷內有崇文之觀外重成均之職宣帝大象
二年幸露臺問學 自梁武帝至陳天嘉初國學未立
天嘉以後稍置學官成業蓋寡 隋文帝京邑達於四
方皆啓學校講誦之聲道路不絕暮年專尚刑名仁壽

之間遂廢天下學惟存國子一所煬帝復開庠序 四

門學後魏孝文帝遷都洛邑立四門小學

詩靈臺疏穎子容春秋釋

例云太廟四門之學謂之太學

北齊隋皆有四門學隋開皇二十年

廢高祖詔四門學生百三十員高宗龍朔二年東都四

門生三百員俊士二百員西京四門生千三百人

其五百人

以六品七品及侯伯子男之子為之其八百人以庶人後造者為之

宋文帝元嘉十五

年立儒學館十六年命何尚之立玄素學何承天立史

學謝元立文學雷次宗立儒學為四學

按通考及羣書考索謝元立史

學下有雷次宗立儒學
為四學九字今改正
元嘉二十年立國學二十七年

廢律博士天監四年置胄子律博士
隋律學隸大

理寺唐武德初隸國子監尋廢貞觀六年復置高宗顯

慶三年復廢龍朔二年復置學生二十人熙寧六年於

國子監制律學書學隋國子寺統國子太學四門書

算學唐武德初廢貞觀二年復高宗顯慶三年又廢

龍朔二年東西都復置石經說文字林為顯業算學

隋見唐廢唐顯慶元年復三年又廢龍朔二年東西都

復置九章五曹周髀為顯業唐國子監領國子太學廣
文四門律書算學醫學太宗貞觀三年置醫學 武學
玄宗開元十九年兩京諸州各置太公廟以張良配享
春秋仲月上戊日祭武學人准明經進士行鄉飲酒禮
取自古名將十哲七十二弟子肅宗乾元元年不以張
良配享上元元年太公望封為武成王享祭一同文宣
王正元二年刪去十哲 建隆三年建武成王廟四年
帝幸武成王廟指白起像曰此人殺已降不武之甚杖

畫去之是年六月詔管仲宜塑像升於堂吳起宜畫像
降於廡下大中祥符元年詔武成王加謚昭烈武成王
慶厯三年五月置武學於武成王廟以阮逸為教授八
月罷武學熙寧五年六月詔於武成王廟置學

按此下
原缺

侍中高陽王雍上表曰竊惟三載考績百王通典今任
事上中者三年升一階散官上第者四載登一級間冗
官本非虛置或以賢能而進或因累勤而舉如其無能
不應忝茲高選以勤以能進之朝伍或征官外戍遠使
絕域催督逋懸察檢州鎮皆是散官以充劇使乃於考
陟排同閑伍檢散官之人才非皆劣稱事之輩未必悉
賢而考閑以多課煩以少上乖天澤之均下生不等之
苦復尋正始之格汎後任事上中者三年升一階汎前

任事上中者六年進一級三年一考自古通經今以汎
前六年升一階檢無僭犯倍年成級以此推之明以汎
代考也徐州刺史蕭寶寅又論曰方今守令厥任非輕
及課悉以六載為程既而限滿代還復經六年而叙是
則歲周十二始得一階於東西兩省文武閑職公府散
佐無事冗官或數旬方應一直或弦朔止於暫朝及其
考日更得四年為限是則一紀之內便登三級彼以實
勞劇任而遷貴之路至難此以散位虛名而升陟之方

甚易何內外之相懸令厚薄之如是孝明帝延昌二年
又將大考百寮散騎常侍領三公郎中崔鴻以考令於
體例不通乃建議曰竊惟王者為官求才使人以器黜
陟幽明揚清激濁故績效能官才必稱位者朝昇夕進
年歲數遷豈拘一階半級闕以同寮等位者哉二漢以
降太和以前苟必官須此人人稱其職或超騰轉陟數
歲而至公卿或長兼試守稱允而遷進者披卷則人人
而是舉目則朝貴皆然故能時收多士之稱國號豐賢

之美竊見景明以來考格三年成一考轉一階貴賤內外萬有餘人自非犯罪不問賢愚莫不上中才與不肖比肩同轉雖有善政如龔黃儒學如王鄭才史如班馬文章如張蔡得一分一寸必為常流所攀選曹亦抑為一槩不曾甄別琴瑟不調改而更張雖明旨已行猶宜消息時不從 大唐考課之法有德義清慎公平恪勤各一善自近侍至於鎮防並據執事目為之最凡二十七馬一最以上有四善為上一最以上有三善或無

最而有四善為上中一最以上有二善或無最而有三善為上一最以上有一善或無最而有二善為中上一最以上或無最而有一善為中中職事粗理善最弗聞為中下愛憎任情處斷乖理為下上背公向私職務廢闕為下中居官諂詐及貪濁有狀為下下若於善最之外別有可嘉尚及罪雖成殿而情狀可矜或雖不成殿而情狀可責者省校之日皆聽考官臨時量定諸州縣官人撫育有方戶口增益者各准見戶為十分論每

加一分刺史縣令各進考一等

增戶口謂課丁率一丁同一戶法增不課口者

每五口同一丁例其有破除者得相折

其州戶口不滿五千縣戶不滿五

百者各准五千五百戶法為分若撫養乖方戶口減損

者各准增戶法亦每減一分降一等

課及不課並准上文

其勸課

農田能使豐殖者亦准見地為十分論每加一分各進

考一等

此謂永業口分之外別能墾起公私荒田者

其有不加勸課以致減

損者

謂永業口分之內有荒廢者

每損一分降考一等若數處有功

並應進考者並聽累加貞觀六年監察御史馬周上疏

曰今流內九品以上有九等考第自比年不過中上未得有上下以上考者臣謂所設九等正考當今之官必不施之於異代也縱使朝廷實無好人猶應於見在之內比校其尤善者以為上第豈容皇朝士人遂無堪上下之考朝廷獨知貶一惡人可以懲惡不知褒一善人足以勸善臣謂宜每年選天下政術尤最者一二人為上上其次為上中其次為上下則中人以上可以自勸矣神龍中御史中丞盧懷慎上疏曰臣聞孔子曰為邦

百年可以勝殘去殺又曰苟有用我者期月已可三年有成故書云三載考績校其功也子產賢者也其為政尚累年而化成況其常材乎竊見比來州縣官佐下車布政有多者一二年少者三五月遽即遷除不論課考或歷時未改便傾耳而聽企踵而覩爭求冒進不顧廉恥亦何暇宣風布化求瘼恤人哉戶口流散百姓凋弊職為此也何則人知吏之不久則不從其吏吏知遷之不遙又不盡其能偷安苟且脂韋而已又古之為吏者

長子孫倉氏庾氏即其後也臣請都督刺史上佐兩畿

縣令等在任未

按此下
原缺



歷代制度詳說卷二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

歷代制度詳說卷

三五

詳校官中書

臣沈鳳輝

侍讀臣孫球覆勘

總校官庶吉士

臣侍朝

校對官編修

臣裴謙

謄錄監生

臣曹秀楡

欽定四庫全書

歷代制度詳說卷三

宋 呂祖謙 撰

賦後

制度

水後禹曰惟荒度土功弼成五服至於五千州十有二

師北氏服五百里四方相距為方五千里治洪水輔成

之一州用三萬人九州二十七萬庸正義大司馬法二千五百人為師每

州十有三師通計之

漢武帝元光中河決瓠子使汲

一州凡三萬人功

仁郭昌發卒數萬人塞決河

漢志

漢成帝河平元年河決

館陶王延世使塞三十六日河隄成以五年為河平元

年

漢志

隋煬帝大業元年發河南諸郡男女七百萬開

通濟渠自西苑引穀洛水達於河自汲引河水通於淮

北史紀

貢法禹別九州任土作貢

孔氏傳任其土地所有定其貢賦之差

兗州厥貢漆絲厥篚織文 青州厥貢鹽絺海物惟

錯岱畎絲枲松怪石 徐州厥貢惟土五色羽畎夏

翟嶧陽孤桐泗濱浮磬淮夷蠙珠暨魚厥篚玄纁縞

揚州厥貢惟金三品瑤琨篠簜齒革羽毛惟木厥篚織
貝厥包橘柚錫貢 荊州厥貢羽毛齒革惟金三品柶
榦栝柏礪砥砮丹惟筍簞楛三邦底貢厥名包匭菁茅
厥篚玄纁璣組九江納錫大龜 豫州厥貢漆象絺紵
厥篚織纊錫貢磬錯 梁州厥貢鏐鐵銀鏤砮磬熊羆
狐狸織皮 雍州厥貢璆琳琅玕並禹貢 周大宰貢賦
以馭其用以九貢致邦國之用一曰祀貢二曰嬪貢三
曰器貢四曰幣貢五曰材貢六曰貨貢七曰服貢八曰

存貢九曰物貢

天官

大行人邦畿方千里其外方五百

里謂之侯服歲一見其貢祀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

甸服二歲一見其貢嬪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男服

三歲一見其貢器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采服四歲

一見其貢服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衛服五歲一見

其貢材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要服六歲一見其貢

貨物九州之外謂之藩國世一見各以其所貴寶為貢

秋官

唐州府歲市上所出為貢其價視絹之上下無過

五十匹異物滋味名馬鷹犬非有詔不獻有加配則以

代租賦

唐志

田租禹任土作貢孔氏傳定其貢賦之差

見上正義云賦者自上稅下之名謂治田出穀與周禮九賦全異彼謂賦口率出錢

冀州厥賦

惟上上錯厥田惟中中兗州厥田惟中下厥賦貞青州

厥田惟上下厥賦中上徐州厥田惟上中厥賦中中揚

州厥田惟下下厥賦下上上錯荊州厥田惟下中厥賦

上下豫州厥田惟中上厥賦錯上中梁州厥田惟下上

厥賦下中三錯雍州厥田惟上上厥賦中下

禹貢孔氏傳上上第

一錯雜也出第二之賦貞正也兗州第九賦正與九相
當揚州賦第七雜出第六豫州賦第二又雜出第一梁
州賦第八雜出第七第九三等正義云傳以荊州田第
八賦第三為人功修也雍州田第一賦第六為人功少
也是據人工多少總計以定差冀州以上上為正而雜
為次等言出上上時多而上中時少也多者為正少者
為雜故云第一冀州言上上錯者少在正下故先言上
上而後言錯豫州言錯上中者少在正上故言錯而後
言上中此九等所較無多諸州相準為等級耳鄭玄云
賦之差一井上上出九夫稅下下出一夫稅通率九州
一井稅五夫如鄭此言上上出稅九倍多於下下鄭詩
箋云井稅一夫其田百畝差上上一井稅一夫則下下
九井乃出一夫稅太少矣若下下井稅一夫則上上全
八言矣豈容輕重頓至是乎

禹分田定

稅十一而賦萬國以康

通鑑

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

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徹者徹也助者
藉也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貢者校數歲
之中以為常樂歲粒米狼戾多取之而不為虐則寡取
之凶年糞其田而不足則必取盈焉為民父母使民盼
盼然將終歲勤動不得以養其父母又稱貸而益之使
老稚轉乎溝壑惡在其為民父母也詩云雨我公田遂

及我私惟助為有公田由此觀之雖周亦助也

孟子注云民耕

五十畝貢上五畝七十畝者以七畝助公者耕百畝者
徹取十畝謂之徹通其率以什一為正謂郊外用助郊

內用貢故引孟子野九夫而稅一國中什一九一者一
井九夫之地四面八家各自治一夫中央一夫八家各
治十畝入公餘二十畝八家各得二畝半以為廬宅是
十外稅一也國內據民住城中其地即在郊內郊鄉遂
之民為溝洫為貢法言什一亦什外稅一者也詩甫田
疏云言井九百畝其中為公田則中央百畝共為公田
不得家取十畝也又言八家皆私百畝知百畝皆屬公
矣何得復以二十畝為廬舍也言同養公田則八家共
理公事何得家分十畝自治之也若家取十畝自治之
安得謂之同養也若二十畝為廬舍則家別二畝半亦
入私矣則家別私有百二畝半何得為八家皆私百畝
也此皆諸儒之謬鄭于匠人注云野九夫而稅此一箋
云井稅一夫其田百畝是鄭意無家別公田十畝及二
畝半為廬舍之事俗以鄭說同於諸儒是又失鄭旨矣
王制疏云周制畿內用夏之貢法司馬法云成百井三
百家井有九家百井即九百家而云一成三百家者以

此田上中下除宮室塗巷三分之一自餘通率一家受二夫故一成為三百家是一井九家為定無公田也畿外諸侯雖立公田是實諸侯郊外亦用貢法劉氏以為匠人注引孟子野九夫而稅一國中什一諸侯謂之徹者通其率以什一為正則為九夫之田而稅一國中什一夫之田而稅一是二十夫之田中而稅二計地言之是什中稅一若計夫實稅猶什外稅一但不知諸侯郊內十夫受十一夫之地若何作制耳

魯宣

公十五年初稅畝

春秋公田之法十取其一今又履其餘畝復十收其一故哀公曰二吾猶

不足遂以為常故曰初

魯哀公十二年春用田賦左氏曰季孫

欲以田賦

春秋丘賦之法因其田財通出馬一匹牛三頭今欲別其田及家財各為一賦故言田賦

周因井廬以定賦稅謂公田什一及工商衡虞之

入也賦謂供車馬兵甲士徒之役充實府庫賜予之用
稅給郊社宗廟百神之祀天子奉養百官祿食庶事之
費漢志
通典孟子曰有布縷之征粟米之征力役之征君子
用其一緩其二用其二而民有殍用其三而父子離

魏文侯時租稅增倍於常或有賀者文侯曰今戶口不
加而租歲倍此由課多也譬如彼治治令大則薄令小
則厚治人亦如之夫貪其賦稅不愛人是虞人反裘而
負薪也徒惜其毛而不知皮盡而毛無所附通
典周顯

王二十一年秦商鞅更為賦稅法行之

通鑑

蠲租漢高

祖田租十五而稅一

通

漢惠帝即位減田稅復十五稅

一

一本紀漢家初十五稅一儉於周十稅一也中間廢今復之也

漢文帝十三年詔

曰農天下之本務莫大焉今勤身從事而有租稅之賦

是謂本末者無以異也其於勸農之道未備其除田之

租稅

本紀

光武建武六年十二月癸巳詔曰頃者師旅未

解用度不足故行十一之稅今軍士屯田糧儲差積其

令郡國收見田租三十稅一如舊制

本紀景帝二年令人田租三十而稅

一令依景帝
故云舊制

後漢孝靈中平二年二月張讓說帝稅

天下田畝十錢以修宮室鑄銅人樂安太守陸康上疏
諫曰昔魯宣稅畝而螟災自生豈有聚奪民物以營無
用之銅自蹈亡主之法哉

通鑑

唐代宗永泰元年畿內

麥稔京兆尹第五琦請稅百姓田十畝收其一曰此古
什一之法也上從之 大歷元年京兆尹第五琦稅法
民苦其重多流亡十一月甲子日南至赦改元悉停什
一稅法 戶數禹平水土為九州人口千三百五十五

萬三千九百二十三周公相成王政理刑措人口千三百七十萬四千九百二十三齊威公二年五千里外非天子之御自太子公侯以下至於庶人凡千一百八十四萬一千九百二十三人至於戰國考蘇張之說計秦及山東六國戎卒尚踰五百餘萬推人口數尚當千餘萬

通典

漢高祖定天下人之死傷亦數百萬方之六國

十分無三至孝平元始二年人戶千二百二十三萬三千口五千九百五十九萬四千九百七十八 太祖開

寶九年天下主客戶三百九萬五百四十熙寧十年天下主客戶一千四百二十四萬五千二百七十口三千八十萬七千二百一十二力役文王不敢盤於遊田以庶邦惟正之供繼自今嗣王則其無淫于觀于逸于遊于田以萬民惟正之供無逸均人掌均地政均地守均地職均人民牛馬車輦之力政政請為征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凶札則無力政無財賦不收地守地

職不均地政三年大比則大均

地官注云旬均也疏云王制疏云用民歲不過

三日明不得為旬十日解之故破從均恐不平故云均也

幽風七月嗟我農夫我

稼既同上入執宮功

詩

秦北築長城四十餘萬阿房

驪山七十萬三十年間百姓死沒相踵於路

通典

孝文

丁男三年而一事

通典

後周武帝保定元年改八丁兵

為十二丁兵率歲一月後豐年不過三旬中年二旬下

年一旬宣帝時增一月功為四十五日 隋高帝受禪

依周制後丁十二番匠則六番開皇三年減十二番每

歲為三十日役

隋書

軍役采薇遣戍役也文王之時西

有昆戎之患北有獫狁之難以天子之命命將帥遣戍

役以守衛中國故歌采薇以遣之出車以勞還杖杜以

勤歸也小司徒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為羨

唯田與追胥竭作

地官疏云一家兄弟雖多除一人為正卒正卒之外其餘皆為羨卒此謂

六鄉之內以上劑致吐若六遂之內以下劑致吐一人為正卒一人為羨卒其餘皆為餘夫饒速故也

司馬法曰六尺為步步百為畝畝百為夫夫三為屋屋

三為井井十為通通為匹馬三十家士一人徒二人通

十為成成百井三百家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十

成為終終千井三千家革車十乘士百人徒二百人十

終為同同方百里萬井三萬家革車百乘士千人徒二

千人周禮疏云夫十井為九十夫之地官室塗巷三分去一唯有六十夫地又不易一易再易通卒三夫

受六夫之地三十夫受六十夫之地三十家使出馬一匹士一人徒二人士謂甲士徒謂步卒疏謂天子畿內

采地法鄭注論語道千乘之國亦引司馬法彼是畿外邦國法彼革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甲士少

步卒多此士十人徒二十人比畿外甲士多步卒少外內有異故也 商周因井田而制

軍賦地方一里為井井十為通通十為成成方十里成

十為終終十為同同方百里同十為封封十為畿畿方

千里有稅有賦

稅者田租也賦謂發賦斂財也

稅以足食賦以足兵故

四井為邑四邑為丘丘十六井也有戎馬一匹牛三頭

四邱為甸甸六十四井也有戎馬四匹兵車一乘牛十

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干戈備具是謂乘馬之

法一同百里提封萬井

提舉也舉四封之內也

除山川沈斥城池

邑居園圃術路三千六百井

沈謂居深水之下斥鹵地術大道也

定出賦

六千四百井戎馬四百匹兵車百乘是謂百乘之家一

封三百一十六里提封十萬井定出賦六萬四千井戎
馬四千匹兵車千乘是謂千乘之國天子畿方千里提
封百萬井定出賦六十四萬井戎馬四萬匹兵車萬乘
故稱萬乘之主

前漢刑
法志

管子對威公曰作內政而寓

軍令焉威公曰善管子於是制國五家為軌軌為之長
十軌為里里有司四里為連連為之長十連為鄉鄉有
良人焉以為軍令五家為軌故五人為伍軌長率之十
軌為里故五十人為小戎里有司率之四里為連故二

百人為卒連長率之十連為鄉故二千人為旅鄉良人
率之五鄉一帥故萬人為一軍五鄉之帥率之三軍有
中軍之鼓有高子之鼓有國子之鼓春以蒐振旅秋以
獮治兵是故卒伍整於里軍旅整於郊內教既成令勿
使遷徙國語漢高祖二年漢王屯滎陽蕭何發關中老

弱未傅者悉詣軍

本紀注傅著也言著名籍給公家徭役也

後周武帝保

定元年改八丁兵為十二丁兵率歲一月役

北史紀

周武

帝建德三年改軍士為侍官募百姓充之除其縣籍是

後夏人半為兵矣

通典

隋開皇三年初令軍人二十一

成丁

隋志

口賦太宰以九賦斂財賄一曰邦中之賦二

曰四郊之賦三曰邦甸之賦四曰家削之賦五曰邦縣之賦六曰邦都之賦七曰關市之賦八曰山澤之賦九

曰幣餘之賦

天官財泉穀也賦口率出泉也今之算泉民或謂之賦鄉大夫以歲時登其夫家之

眾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遂師之職亦云以征其財征皆謂此賦也邦中在城郭者四郊去國百里邦甸二百里家削三百里邦縣四百里邦都五百里此平民也關市山澤謂占會百物幣餘謂占賣國中之斥幣皆未作當增賦者若今賈人倍算矣自邦中以至幣餘各入其所有

穀物以當賦泉之數每處為一書所待異也

漢高祖四年八月初為算賦

本紀注民年十五以上至五十六出賦錢人百二十為一算為治庫并車馬

漢高祖十一

年詔曰欲省賦甚今獻未有程吏或多賦以為獻而諸

侯王尤多民疾之

注諸侯王賦其國中以為獻物又多於郡故百姓疾苦之

今諸侯

王通侯常以十月朝獻及郡各以其口數率人歲六十

三錢以給獻費

本紀

漢光武建武二十二年九月戊辰地

震裂詔曰日者地震南陽其口賦逋稅勿收責

漢儀注曰人年

十五至五十六出算錢又七歲至十四歲出口錢人二十以供天子至武帝時又口加三錢以補車騎馬逋稅

謂火田
租也

漢章帝元和元年除算三年 徒役宮伯掌

王宮之士庶子凡在版者作其徒役之事

天官鄭司農
云庶子宿衛

之官版名籍也主謂王宮之士謂宮中諸吏之
適子也庶子其支庶也徒役之事太子所用

治平

四年詔官吏有知差役利害可以寬減者實封條析以

聞先是三司使韓絳言聞京東民有父子二丁將為牙

校者其父遂自經死又聞江南有嫁其祖母及與母析

居以避役者此大逆人理役法之議始於此 均稅大

司徒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九等制天下之地征以作民

職以全地貢以斂財賦

地官疏五物即山林川澤之等是也云九等者據五地之內分

為九等之地駢剛赤緹之屬糞種所宜不同也云制天下之地征者言天下則并畿外邦國所稅入天子而言

也

周顯德五年七月詔近覽元稹長慶集見在同州

時所上均田表因令制素成圖賜諸道是時上將均定

天下民租故先以均田圖徧賜諸侯其年十月命文穎

等二十四人使於諸州檢定民租

會要

戶籍小司徒之

職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

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

地官注云夫家猶言

男女也鄭司農云九比謂九夫為井玄謂九比者冢宰職出九賦者之人數也施當為弛疏云國中與四郊皆是六鄉之民所居也并言都鄙者司徒是主土地之官故亦兼主米地之法征謂稅之後謂徭役施舍者貴賤老幼廢疾乃頒比法於六鄉之大夫使各登其鄉之衆不科役

寡六畜車輦辨其物以歲時入其數以施政教行徵令

及三年則大比大比則受邦國之比要

注云大比謂使天下更簡閱民

數及其財物也要謂其簿疏云民六口以上為多五口以下為少每至三年則大案比戶口大比之時則天下邦國送文書來入小司徒案比之法從少至多以五家為始故以比為名

梁武帝沈約上

言咸和初蘇峻作亂版籍焚燒此後起咸和三年以至

於宋並皆詳實朱筆隱注紙連悉縫而尚書上省庫籍
唯有宋元嘉中以來晉代舊籍並在下省左民曹謂之
晉籍解散於地又無局滕此籍精詳實宜保惜宋元嘉
二十七年始以七條徵發既立此科奸偽互起簿籍於
此大壞莫不互相因依競行奸貨凡此奸巧並出愚下
不辨年號不識官階或注義熙在寧康之前或以崇安
在元興之後此時無此府此年無此國元興唯有三年
而猥稱四年又詔書甲子不與長厯相應如此詭謬萬

緒千端校籍諸郎亦所不覺且籍字既細難為眼力尋
求巧偽莫知所在宜選史傳學士諳究流品者為左民
郎左民尚書以晉籍及宋永初景平籍對共讐校詔王
僧孺改定百家譜

通典

隋文帝時民間多妄稱老少以

免賦役山東承北齊之弊政戶口租調奸偽尤多隋文
帝命州縣大索覲閱戶口不實者里正黨長遠配大功
以下皆令析籍以防容隱於是計帳得新附一百六十
四萬餘口高頴又言民間課輸無定簿難以推校請為

輸籍法徧下諸州每年正月五日縣令巡人各隨便近
五黨三黨共為一團依樣定戶上下帝從之自是奸無
所容矣諸州調物每歲河南自潼關河北自蒲坂輸長

安者相屬於路晝夜不絕者數月

通鑑通典隋高頴建
輸籍之法於是定其

名輕其數使人知為浮客被強家收大半之賦為編吐
奉公上蒙輕減之征浮客謂避公稅依強家作佃家也
先數其信後行其令烝庶懷惠奸無所容隋氏資儲徧
於天下人俗康阜頽之力馬功規管葛道亞伊呂近代
以來未
之有也 玄宗開元八年戶自占者給復五年開元十

二年宇文融乘驛周流天下州縣畏融多張虛數凡得

客戶八十餘萬田亦稱是歲終增緡錢數百萬

通鑑

憲

宗元和元年李吉甫撰元和國計簿上之總計天下方鎮四十八道管州府二百九十三縣一千四百五十二其鳳翔鄜坊邠寧鎮武涇原銀夏靈鹽河東易定魏博鎮冀范陽滄景淮西淄青等十五道七十一州不申戶口外每歲倚辦止於浙江東西宣歙淮南江西鄂岳福建湖南八道四十九州一百四十四萬戶比天寶稅戶四分減三天下兵仰給縣官者八十三萬餘人比天寶

三分增一大率二戶資一兵其水旱所傷非時調發不

在此數

通鑑

至道元年六月詔復造天下郡國戶口版籍

自唐末四方兵起版籍亡失故戶口稅賦莫得周知至是始命復造焉

免役小司徒征役

施舍

見上

鄉大夫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

六十有五皆征之其舍者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

者老者疾者皆舍

地官注云鄭司農云征之者給公上事也舍者謂有復除不收役事也疏

云韓詩外傳二十行役與此國中七尺同則知七尺謂年二十六尺謂年十五論語云可以托六尺之孤鄭注

六尺之孤年十五以下

漢惠帝四年舉民孝弟力田者復其身

本紀

孝景二年禮高年九十者一子不事八十者二算不事

通典一子不事蠲其賦役
二算不事免二口之算賦

唐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后

總麻以上親內命內婦一品以上親郡王及五品以上

祖父兄弟職事勲官三品以上有封者若縣男父子國

子大學四門學生俊士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同籍者皆

免課役凡主戶內有課口者為課戶若老及男廢疾篤

疾寡妻妾部曲客戶奴婢及視九品以上官不課

唐載志

師凡任地國宅無征園廛二十而一近郊十一遠郊二

十而三旬稍縣都皆無過十二唯其漆林之征二十而五凡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耕者出屋粟凡民無職

事者出夫家之征以時徵其賦

地官鄭司農云國宅城中宅也宅不毛者謂不

樹桑麻也故書漆林為泰林杜子春云當為泰林立謂國宅凡官所有宮室吏所治者也國稅輕近而重遠近者多役也宅不毛者罰以一里二十五家之泉空田者罰以三家之稅粟以供吉凶二服及喪器也民雖有間無職事者猶出夫稅家稅也夫稅者百晦之稅家稅者出士徒車輦給徭役

折納角人掌

以時徵齒角凡骨物於山澤之農以當邦賦之政令羽人掌以時徵羽翮之政於山澤之農以當邦賦之政令

掌葛掌以時徵締絡之材於山農以當邦賦之政令

地官

唐永徽中揚州租調以錢嶺南以米安南以絲益州

以羅紬綾絹供春綵

唐食貨志

宋朝開寶八年詔紬絹不

滿匹許納價錢慶厯六年詔諸路轉運司夏秋折變自

今於未納半年前榜諭之 鄉役鄉大夫每鄉卿一人

州長每州中大夫一人黨正每黨下大夫一人族師每

族上士一人閭胥每閭中士一人比長五家下士一人

遂大夫每遂中大夫一人縣正每縣下大夫一人鄙師

每鄙上士一人，鄼長每鄼中士一人，里宰每里下士一

人，鄰長五家則一人。

地官

管仲制國五家為軌，軌為之

長十軌為里，里有司四里為連，連為之長十連為鄉，鄉

有良人焉。前漢十里一亭，亭有長十亭一鄉，鄉有三

老有秩，嗇夫游徼，三老掌教化，嗇夫職聽訟收賦稅，游

徼徼循禁賊盜，皆秦制也。

漢表

丁齒內則三十始理男

事，鄭氏注謂受田給政役也。

禮記

聖王量能授事，四民陳

力受職，民年二十受田六十歸田七十以上上所養也。

十歲以下上所長也十二以上上所強也

漢志

漢景帝

二年令天下男子年二十而始傅

傅音付傅著也著名籍給公家徭役舊法

二十三此二十更為異制

大唐武德七年定令男女始生為黃四

歲為小十六為中二十一為丁六十為老神龍元年韋

后求媚於人上表請天下百姓年二十二成丁五十八

免役制從之韋庶人誅復舊玄宗天寶制十八以上為

中男二十三以上成丁廣德元年制男子二十五成丁

五十五老 國朝丁齒太平興國九年江浙湖嶺令人

戶以二十成丁六十八老 支移秦始建守罷侯貴
以自奉提封之內撮粟尺布一夫之役盡專於已徂春
歷秋往還萬里是所得者至寡所苦者至大人用無聊
海內咸怨舍地而稅人故地數未盈其稅必備是以貧
者避賦役而逃逸富者務兼并而自若加以收大半之
賦發間左之戍竭天下之資財以奉其政由未足以贍
其欲也二世承之不變其失反更益之海內愁怨遂用
潰畔

通典

唐太宗配租以斂獲早晚險易遠近為差庸

調輸以八月發以九月同時輸者先遠民皆是槩量

唐志

慶歷六年二月詔諸路轉運司凡夏秋稅支移所變

自今並於未起納半年前揭榜曉諭之 漢興高祖於

是約法省禁輕田租什五而稅一量吏祿度官用以賦

於民山川園池市肆租稅之入自天子以至封君湯沐

邑皆各為私奉養不領於天子之經費

師古曰言各收其所賦稅以自

供不入國朝之倉廩府庫也經常也

晁錯說漢文帝曰農夫五口之家其

服役者不下二人其能耕者不過百畝百畝之收不過

百石方今之務莫若使民以粟為賞罰募天下入粟縣官得以拜爵得以除罪取於有餘以供上用則貧民之

賦可損文帝從之乃下詔賜民十二年稅租之半明年

遂除民田之租稅後十三歲孝景二年令民半出田租

三十而稅一也前漢食貨志 雀後孝昭元鳳三年以前逋更

賦未入者皆勿收通典更有三品有卒更有踐更有過更古者正卒無常皆當迭為之一月

一更是為卒更也貧者欲得雀更錢次直者出錢雀之月二十是為踐更也天下之人皆直戍邊三日亦名為更律所為繇戍也雖丞相子亦在戍邊之調不可人人自行三日戍又行者當自戍三日不可往便還因作一

歲一更諸不行者出錢三百入官以給戍者是為過更也此漢初因秦法而行之也後遂改易有謫乃戍邊一耳歲霍光知時務之要輕絲薄賦與民休息 北齊文宣

始立九等戶富者稅其錢貧者役其力通鑑楊繪言助役

之法斂之多而行峻率其利而官取之東明等縣百姓

千百人詣開封府訴超升等第出助役錢事本府不受

遂入安石私第 王莽篡位以周官稅民凡田不耕為

不植出三夫之稅城郭中宅不樹藝者為不毛師古曰樹藝謂

樹果木及菜蔬出三夫之布浮游無事出夫布一匹其不能出

布者冗作縣官衣食之諸取衆物及畜牧桑蚕百技商
販坐肆除其本計其利十分之以其一為貢自占不以
實者盡沒入所采取而作縣官一歲賦斂民財十取五
匈奴侵寇甚莽大募天下囚徒人奴名曰豬突豨

許宣反

勇一切稅吏民訾三十而取一民搖手觸禁不得耕桑

徭役煩劇

漢志

戶調後漢孝獻帝建安五年汝南黃巾

劉辟等叛曹操應表紹陽安都尉李通錄戶調趙儼見
通曰方今諸戶並叛獨陽安懷附復趣收其綿絹小人

樂亂無乃不可乎乃書與荀彧或即白操悉以綿絹還

民上下歡喜郡內遂安

通鑑

魏武帝初平表氏以定鄴

都令定田租畝粟四升戶絹二匹綿二斤餘皆不得擅

興藏強賦弱

晉食貨志

晉平吳之後制戶調之式丁男之

戶歲輸絹三匹綿三斤女及次丁男為戶者半輸 晉

武帝平吳之後詔天下罷軍役示海內大安州郡志去

兵大郡置武吏百人小郡五十人

晉書山濤傳

晉成帝季年

權賦民男丁歲三斛女丁半之疾病又半之戶調絹不

過數丈綿數兩事少後希民多富實新附者皆給復除

通鑑

後魏天安以來比歲旱饑重以青徐用兵山東之

民疲於賦役顯祖命因民貧富為三等輸租之法等為
九品千里內納粟千里外納米上三品輸平城中輸他
州下輸本州又魏制常貢之外有雜調十五至獻文帝

悉罷之由是民稍贍給

通鑑及後魏志

魏舊制戶調帛二匹絮

二斤絲一斤穀二十斛又人帛一匹二丈委之州庫以
供調外之費所調各隨土之所出孝文泰和八年始班

俸祿戶增調帛三匹穀二斛九斗以為官司之祿增調

外帛二匹

道鑑齊武
永明二年

後魏無鄉黨之法惟立宗主督

護民多隱冒三五十家始為一戶孝文時內秘書令李

沖上言宜準古法五家立鄰長五鄰立里長五里立黨

長取鄉人強謹者為之鄰長復一夫里長二夫黨長三

夫三載無過則升一等其民調一夫一婦帛一匹粟二

石大率十匹為公調五匹為調外費三匹為百官俸此

外復有雜調民年八十以上者一子不從役孤獨癯老

篤疾貧窮不能自存者三長內送養食之書奏詔百官
通議中書令鄭義等皆以為不可文明太后曰立三長
則課調有常準苞蔭之戶可出僥倖之人可止何為不

可甲戌初立黨里鄰三長定民戶籍

通鑑齊武
永明四年

北齊

舊制未娶者輸半床租調

有妻者輸一
床無者半床

陽翟一郡戶至

數萬籍多無妻有司劾之帝不許由是奸欺尤甚戶口

租調十亡六七河清三年定令乃率以十八受田輸租

調二十充兵六十免力役六十六還田免租調率人一

床調絹一匹綿八兩凡十斤綿中折一斤作絲壘租二石義租五斗奴婢准良人之半牛調二丈壘租一斗義租五升壘租送臺義租納郡以備水旱

通典

後周文帝

霸府初開制司賦掌賦均之政令凡人自十八至六十四與輕疾者皆賦之其賦之法有室者歲不過絹一匹綿八兩粟五斛丁者半之其非桑土有室者布一匹麻十斤丁者又半之豐年則全賦中年半之下年一之皆以時徵焉若艱凶札則不徵其賦司徒掌力役之政令

凡人自十八至五十九皆任於役豐年不過三旬中年則二旬下年則一旬起徒役無過家一人

通典

隋文帝

遷都發山東丁毀造宮室仍依周制役丁為十二番匠則六番丁男一床租粟三石桑土調以絹絕麻土調以布絹絕以匹加綿三兩布以端加麻三斤單丁及僕隸各半之有品爵及孝子順孫義夫節婦並免課役開皇三年減十二番每歲為三十日役減調絹一匹為二丈初蘇威父綽在西魏世以國用不足為征税之法頗重

既而歎曰今所為者正如張弓非平世法也後之君子

誰能弛之威聞其言每以為已任至是威為納言奏減

賦役務從輕典帝悉從之

通典隋志云開皇三年令單人以二十成丁減十二番每

歲為三十日役

隋文帝仁壽四年詔復婦人及奴婢部曲之

課

通鑑

租庸調唐高祖武德二年初定租庸調法每丁

租二石絹二匹綿三兩自茲以外不可橫斂若嶺南諸

州則稅米上戶一石二斗次戶八斗下戶六斗若蠻獠

之戶皆從半輸番人內附者上戶丁稅錢十文次戶五

文下戶免之附經二年者上戶丁輸羊二口次戶一口
下戶三戶共一口 武德七年初定均田租庸調法凡
授田者丁歲輸粟二斛稻三斛謂之租丁隨鄉所出歲
輸絹二匹綾純二丈布加五之一綿三兩麻三斤非蚕
鄉則輸銀十四兩調用之力歲二十日閏加二日不役
者日為絹三尺謂之庸有事而加役二十五日免謂水
旱虫霜為灾什損四以上免租損六以上免調損七以
上課役俱免凡民貨業分為九等 和雅唐玄宗開元

二十五年先是西北邊數十州多宿重兵地租營田皆不能贍始用和糴之法有彭果者因牛仙客獻策請行糴法於關中戊子敕以歲稔穀賤傷農命增時價什二三和糴東西畿粟各數百斛停今年江淮所運租自是關中蓄積羨溢車駕不復幸東都通鑑憲宗即位之初畿內和糴當時府縣配戶督限有稽違則迫蹙鞭撻甚於稅賦號為和糴其實害民唐志兩稅德宗建中元年始用楊炎議命黜陟使與觀察使刺史約與百姓丁產定等

級作兩稅法比來新舊徵科色目一切罷之二稅外輒率一錢者以枉法論唐初賦斂之法曰租庸調有田則有租有身則有庸有戶則有調玄宗之末版籍浸壞多非其實及至德宗起兵所在賦斂迫趣取辦無復常準賦斂之司增數而莫相統攝各隨意徵科自立色目新故相仍不知紀極民富者丁多率為官為僧以免課役而貧者丁多無所伏匿故上戶優而下戶勞吏因緣蚕食民旬輸月送不勝困弊率皆逃徙為浮戶其土著百

無四五至是矣建議作兩税法先計州縣每歲所應費用及上供之數而賦於人量出以制入戶無主客以見居為薄人無中丁以貧富為差為行商者在所州縣稅三十之一使與居者均無僥利居人之稅夏稅六月內納畢秋稅十一月內納畢其租庸調雜徭悉省皆總統於度支上用其言因赦命行之通鑑兩稅歲斂錢二千五十餘萬緡米四百萬斛以供外錢九百五十餘萬緡米千六百餘萬斛以供京師 憲宗元和三年上嘗問戶

部侍郎裴均為理之要何先對曰先正其心舊制民輸
稅有三一曰上供二曰送使三曰留州建中初定兩稅
時貨重錢輕是後貨輕錢重民所出已倍其初其留州
送使者所在又降省估就實估以重斂於民及均為相
奏天下留州送使物請一切用省估道鑑凡租稅有穀有
帛有金鐵有物產為四類穀之品七曰粟曰稻曰麥曰
黍曰稭曰菽曰雜子帛之品十曰羅曰綾曰絹曰紗曰
純曰紬曰雜折曰絲曰綿曰布褐金鐵之品四曰金曰

銀曰鐵鑱曰銅鐵錢物之產品六曰畜曰齒革翎毛曰
茶鹽曰竹木雜草芻菜曰果藥油紙薪炭漆蠟曰雜物

詳說

賦役之制自禹貢始可見禹貢既定九州之田賦以九
州之土地為九州之土貢說者以謂有九州之土貢然
後田賦之所當供者市易所貢之物考之於經蓋自有
證何者甸服百里賦納總至於五百里米自五百里之
外其餘四服米不運之京師必以所當輸者上貢於天

子以此知當時貢賦一事所以冀州在王畿甸服之內全不叙土貢正緣已輸粟米以此相參考亦自有證蓋當時寓兵於農所謂貢賦不過郊廟賓客之奉都無養兵之費故取之於畿甸而足自大略而言之三代皆沿此制夏后氏五十而貢商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三代之賦畧相當周官所載九畿之貢而已九州之貢所謂出者半或三之一或四之一或以半輸王府或以三之一輸王府或以四之一輸王府所謂土貢未必能

當貢賦之半留之於諸侯之國以待王室之用皆是三代經常之法所謂弼成五服至於五千州有十二師說者以為二千五百人為師亦是一時權時之役所謂經常之役用民之力歲不過三日幽詩所謂我稼既同上入執公功皆是經常之役法如此用兵軍役寓之井賦乘馬之法無事則為農有事則徵役孟子所謂有力役之征有布縷之征有粟米之征當時賦役之征三句該盡且以三代以前布縷之征考之在周官九職所謂嬪

婦化治絲枲布縷之征亦畧可見自周至唐兩稅未變之前取於民者不過三事至漢所謂材官踐更過更卒更三等之制當時有干戈之征便是孟子所謂力役之征及至魏晉有戶調之名凡有戶者出布帛有田者出租賦當時有戶調之名役法尚存古制但日新漸增至南北朝增三代之三日至於四十五日自漢至南北朝賦役經常之法如此至唐高祖總括歷代之政立租庸之法租者乃孟子所謂粟米之征調者乃孟子所謂布

縷之征由漢以來所謂戶調有家則有調後魏亦謂之
戶調在後魏以一夫一婦出帛一匹在北齊則有一床
半床之制已娶者則一床未娶者則半床此是租庸也
庸者乃孟子所謂力役之征前代有事則用民力無事
則休息至唐則算無事不役之時減一歲作一十五日
計日輸而所謂有身則有役唐高祖庸調之法承習三
代漢魏南北之制雖或輕或重要之規摹尚不失舊德
宗時楊炎為相以戶籍隱漏徵求煩多變而為兩稅之

法兩稅之法既立三代之制皆不復見然而兩稅在德宗一時之間雖號為整辦然取大厯中科徭最多以為數雖曰自所稅之外並不取之於民其後如間架如借商如除陌取於民者不一楊炎所以為千古之罪人何以言之兩稅未立之前非無暴君汚吏所謂汚吏尚有經常有權時然而分外不過一時橫斂斂之重者無如王莽計本取息十分之一役之多者無如隋煬帝開汴河民八百萬不過權時如此經常正法元不曾動有王

者作經常之制自吾復古楊炎併兩稅之後經常權時混為一區有王者作無所取證而經常權時者皆在其
中民力安得不重因楊炎之變古亂常所以為千古之
罪人大抵田制雖商鞅亂之於戰國而租稅由有歷代
之典制惟兩稅之法立古制然後掃地賦役之畧如此
大抵賦役之法其根本一見於戶籍丁數若戶丁產不
定雖有良法美意亦無自而行三代之時所謂田皆在
官之田所謂民年三十受田六十歸田所謂人戶始生

閭史書之是時賦役之法無緣進退得自井田變而為
阡陌占田無限戶之高下田之多少得以為奸雖一時
為治者如高頴之在隋盡括隱丁隋之富強自漢以來
莫及宇文融之括隱戶賸田阡陌之害流弊於無窮大
抵租庸調之法自漢以來固是或輕或重然而先王之
制尚有存而可見者唐高祖於四十五日之役減其大
半然自是又添一個庸至安祿山暴賦橫斂一時所取
大歷之間租庸調之法雖行法者非其人似若有弊然

而法元不曾改自楊炎相德宗考之當時固當通變之
可惜趣辨一時非久經之制今所編備具須先識以萬
民惟正之供經常之制王者所當用一時之權蓋出於
不得已之制然而賦役之制要得復古田制不定縱節
用薄斂如漢文帝之復田租荀悅論豪民收民之資惟
能患有田之民不能患無田之民田制不定雖欲復古
其道無由兵制不復古民既出稅賦又出養兵之費上
之人雖欲權減兵又不可不養兵制不定此意亦無由

而成要之寓兵於農賦役方始定若論井田乘馬之法固難卒行如限民名田之制府兵之制有意於為政者皆可以漸復何故限民名田使其上下受田各有數亦可自此復井田之法府兵之制出於農有事則征役無事則散歸田野如此則兵乘之法亦須簡易然後可行且如唐制口分世業其法煩碎雖非民田之制自永業之外人於其間有二十畝使之賣買合參井田之制未幾人得以賣以此知法須求簡易

歷代制度詳說卷三